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MPLICITY HOLDING LIMITED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所提供有關倩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之資料詳情，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simplicityholding.com> 內。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23,880	30,439	78,588	89,569
其他收入	4	6,312	394	13,385	466
其他收益／(虧損)	5	10,436	328	13,223	(4,646)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9,438)	(8,440)	(28,533)	(24,412)
員工成本		(8,727)	(13,770)	(31,017)	(41,555)
折舊		(5,398)	(7,326)	(19,902)	(21,501)
租金及相關開支		(895)	(936)	(2,796)	(3,223)
公用事業開支		(1,142)	(1,631)	(3,968)	(5,083)
其他開支		(4,244)	(2,140)	(9,057)	(7,258)
融資成本	6	(419)	(659)	(1,692)	(1,899)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2,679)	—	(10,045)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0,365	(6,420)	8,231	(29,587)
所得稅開支	8	—	—	—	—
期間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10,365</u>	<u>(6,420)</u>	<u>8,231</u>	<u>(29,587)</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316	(6,395)	8,161	(29,470)
—非控股權益		49	(25)	70	(117)
		<u>10,365</u>	<u>(6,420)</u>	<u>8,231</u>	<u>(29,587)</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港仙)	10	<u>1.14</u>	<u>(0.80)</u>	<u>0.98</u>	<u>(3.6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8,000	81,662	(8,669)	(14,645)	66,348	541	66,889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9,470)	(29,470)	(117)	(29,587)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	-	-	-	-	(376)	(37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8,000</u>	<u>81,662</u>	<u>(8,669)</u>	<u>(44,115)</u>	<u>36,878</u>	<u>48</u>	<u>36,926</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8,000	81,662	(8,669)	(59,104)	21,889	9	21,898
配售股份	1,600	6,720	-	-	8,320	-	8,320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8,161	8,161	70	8,231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	-	-	-	-	(88)	(8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9,600</u>	<u>88,382</u>	<u>(8,669)</u>	<u>(50,943)</u>	<u>38,370</u>	<u>(9)</u>	<u>38,36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1-33號宏達工業中心8樓13室。

其直接控股公司為Marvel Jumbo Limited（「MJL」），乃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MJL由黃雪卿女士（「黃雪卿女士」）、周麗芬女士（「周麗芬女士」，黃雪卿女士的弟媳）、王秀婷女士（「王秀婷女士」，即黃雪卿女士的女兒）、黃雪貞女士（「黃雪貞女士」，即黃雪卿女士的胞姊妹）及馬瑞康先生（「馬瑞康先生」，即黃雪卿女士的外甥）及Linking World Limited分別擁有30.24%、30.24%、18.24%、14.64%、4.20%及2.44%權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餐廳營運。

2. 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的經審核年度報告所使用者相同，惟就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其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同意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期間本集團所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已收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餐廳向客戶提供不同風味菜餚。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1. 中華料理—以「麻酸樂／嫻孫樂」為品牌的中華料理餐廳經營
2. 泰國菜—以「泰巷」為品牌的泰國菜餐廳經營
3. 日本料理—以「牛布拉」為品牌的日本菜餐廳經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停止營運
4. 馬來西亞菜—以「綠蝦壹麵」及「峇峇娘惹」為品牌的馬來西亞菜餐廳經營，其中「綠蝦壹麵」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停止營運
5. 銷售食材—向外部第三方銷售食材

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華料理	5,446	11,958	22,240	33,613
泰國菜	6,271	12,127	22,452	33,444
日本料理	-	-	-	809
馬來西亞菜	10,108	6,354	28,757	21,703
銷售食材	2,055	-	5,139	-
	<u>23,880</u>	<u>30,439</u>	<u>78,588</u>	<u>89,569</u>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推廣收入	16	67	38	91
銀行利息收入	-	-	-	20
雜項收入	6,280	-	12,384	-
其他	16	327	963	355
	<u>6,312</u>	<u>394</u>	<u>13,385</u>	<u>466</u>

5. 其他收益／（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	328	(771)	(4,646)
租金優惠	107	-	1,36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	586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收益	7,603	-	9,103	-
其他	2,726	-	2,940	-
	<u>10,436</u>	<u>328</u>	<u>13,223</u>	<u>(4,646)</u>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70	198	334	53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49	461	1,358	1,367
	<u>419</u>	<u>659</u>	<u>1,692</u>	<u>1,899</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				
下列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8,405	13,200	29,690	39,7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2	570	1,327	1,779
	8,727	13,770	31,017	41,555
核數師酬金	150	235	480	705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其他開支）	-	17	-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	(328)	771	4,646
有關已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190	(10)	428	135
－或然租金（附註）	-	20	-	27

附註：

根據各租賃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若干餐廳的租賃付款乃按各餐廳的固定租金或收益預定百分比兩者中之較高者釐定。

8.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企業之溢利將繼續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稅率徵稅。

9.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0,316	(6,395)	8,161	(29,470)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04,348	800,000	834,909	800,0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1.14	(0.80)	0.98	(3.68)

由於該等期間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的嚴重及持續影響，香港餐飲業遭受沉重打擊，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以來，香港出現第四波新冠肺炎病例，香港政府隨即收緊了社交距離措施。該等規例及措施包括限制餐廳入座人數上限為百分之五十，不得有多於兩人同坐一桌，且餐桌之間必須保持1.5米的距離，下午六時正後不得提供堂食服務，倘新冠肺炎病例數目增加，香港政府可能實施更加嚴格的措施。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最近發佈的最新勞動力統計數據，經季節性調整後之失業率由二零二零年九月至十一月的6.3%上升至二零二零年十月至十二月的6.6%，為十六年來最高。

按行業分析，餐飲服務業的失業率由上期的13.1%漲至本期的13.8%。然而，政府表示，由於當地出現的第四波疫情繼續影響當地的消費情緒並擾亂經濟活動，勞動力市場於短期內將繼續承受巨大壓力。政府已於近期推出有針對性的措施，進一步支援受災嚴重的行業，並將繼續密切監測有關情況。

展望

香港社會不穩定局勢及新冠肺炎疫情導致近期經濟下行，已影響香港餐飲業的經營環境。儘管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的持續時間以及香港政府採取的防控措施，但香港的餐飲業於未來仍將面臨諸多不明朗因素。本集團期望在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控制後，本集團產生的收益將會有所增長。

本集團致力加強核心實力以持續提升其業務表現及營運業績，藉以應對該等挑戰及呈報理想業績，並為股東帶來可觀收益。

鑒於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挑戰，我們將採取保守及審慎方法經營業務。我們已採取及可能採取的行動為：

- 1) 提高我們的經營效率，進一步加強成本控制措施；
- 2) 與業主協商租金優惠；

- 3) 與供應商就購貨折扣及延長付款期進行磋商；
- 4) 擴充食品包裝及即食產品等外賣產品線及加大營銷力度及增加銷售刺激措施；
- 5) 與食品配送公司合作將我們的食品配送至客戶；
- 6) 參加食品展會以推廣我們的外賣產品線；
- 7) 向香港連鎖餐廳供應食材；
- 8) 以較低成本開設新餐廳；及
- 9) 完善業務策略以應對持續的挑戰。

業務概覽

我們是休閒餐飲全服務式餐廳營運商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以「麻酸樂／嫻孫樂」、「峇峇娘惹」及「泰巷」三個品牌經營十間餐廳，全部位於香港、九龍及新界。在該等十間餐廳中，其中九間由我們自營，而另外一間則由特許經營商經營。

「麻酸樂／嫻孫樂」為中式麵食專門店，「泰巷」提供泰國菜式，及「峇峇娘惹」提供馬來西亞菜式。「麻酸樂／嫻孫樂」、「泰巷」及「峇峇娘惹」均由本集團成立及經營，惟其中一間「峇峇娘惹」由特許經營商經營。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特許經營商」）訂立特許經營權協議，其中本集團已授予特許經營商特許經營權以品牌名「峇峇娘惹」營運一家餐廳。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特許經營商開設一間新餐廳（即天水圍峇峇娘惹），並主要提供馬來西亞菜式，其自成立以來表現一直良好。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集團關閉屯門一間以「麻酸樂／嫻孫樂」為品牌的餐廳，乃由於其受新冠肺炎影響而表現欠佳。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本集團關閉調景嶺兩間以「麻酸樂／嫻孫樂」及「泰巷」為品牌的餐廳，乃由於其受新冠肺炎影響而表現欠佳。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麻酸樂／嫻孫樂」錄得收益約22.2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28.3%。與上年同期比較，「麻酸樂／嫻孫樂」的收益減少33.8%，乃主要由於新冠肺炎帶來負面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泰巷」錄得收益約22.5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28.6%。與上年同期比較，「泰巷」的收益減少32.9%，乃由於餐廳數量減少及新冠肺炎帶來負面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峇峇娘惹」錄得收益約28.8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36.6%。與上年同期比較，「峇峇娘惹」的收益增加32.5%，乃由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牛頭角新開設一間「峇峇娘惹」餐廳。

除上述餐廳外，本集團亦擁有及經營一間為我們的餐廳供應原材料及消耗品的中央廚房。我們早在二零零七年就已設立中央廚房，其後我們因業務擴張而搬遷至現有物業。我們的管理層認為中央廚房可持續提升我們的經營效率。

自本財政年度初期起，本集團已開展新業務以向某餐廳集團銷售食材，其中，我們向客戶提供採購、儲存及物流服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銷售食材分部已錄得收益約5.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的6.5%。由於其乃新成立業務，故並無二零一九年同期比較。

由於新冠肺炎，聯營公司經營的冷凍倉庫業務放慢增長速度，但由於香港大型冷凍倉庫運營商數量有限，我們對聯營公司的前景仍然感到樂觀。近期，聯營公司已與數家業務夥伴合作推出網上購物網站，銷售日用雜貨及餐飲產品，由於此為新推出的業務，因此該項業務需要時間建立客戶群且我們希望此可為冷凍倉儲業務提供額外收益來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78.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89.6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減少12.3%。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餐廳數量減少以及新冠肺炎造成的經濟嚴重下滑。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主要指本集團餐廳及中央廚房營運所需食材及飲料成本。本集團採購的食材主要包括（但不限於）肉類、海鮮、急凍食品、蔬菜及飲料。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為本集團營運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分別約為28.5百萬港元及24.4百萬港元，佔本

集團相應期間總收益約36.3%及27.3%。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刺激銷售的措施加大額外營銷力度及於初期推出新菜式有關的食品成本較高。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員工成本約為31.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41.6百萬港元減少約25.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餐廳數目減少及成本控制收緊所致。

折舊

折舊開支保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約19.9百萬港元及21.5百萬港元。

租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租金開支約為2.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3.2百萬港元減少約13.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業主因新冠肺炎而免除部分短期租賃付款、管理費及推廣費。

公用事業開支

公用事業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就電力、煤氣及水供應產生的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公用事業開支總額分別約為4.0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7.3百萬港元增加約24.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9.1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乃由於諮詢費增加。

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銀行借貸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融資成本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約1.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約1.9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8.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虧損約29.5百萬港元。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i)收到於防疫抗疫基金項下的政府補助；(ii)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及(iii)因本集團實施控制措施致使員工成本減少。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用途（「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

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統稱為「**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盡最大努力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052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16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其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須為獨立第三方）。配售股份已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完成。有關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的公告。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8,15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獲悉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8,150	4,395	3,755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前
總計	<u>8,150</u>	<u>4,395</u>	<u>3,755</u>	

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的全部未動用所得款項均已存於香港持牌銀行。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重大交易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支出资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告，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賣方」））與買方已就 Access Gear Investment Limited（「AG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臨時買賣協議，據此，代價為21,500,000港元。AGI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由賣方直接全資擁有。AGI的附屬公司包括C M of (Hong Kong) LCC Limited及駿源發展（香港）有限公司。C M of (Hong Kong) LCC Limited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駿源發展（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於相聯法團的 持有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黃雪卿女士	MJL	實益權益	620	30.24%
王秀婷女士	MJL	實益權益	374	18.24%
馬瑞康先生	MJL	實益權益	86	4.20%
黃木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二十四日辭任）（附註）	MJL	配偶權益	620	30.24%

附註：由於身為周麗芬女士的配偶，黃木輝先生被視為於周麗芬女士的MJL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本公司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MJL (附註1)	實益權益	540,000,000	56.25%
美龍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2)	實益權益	60,000,000	6.25%
張偉賢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60,000,000	6.25%
林嘉慧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60,000,000	6.25%

附註：

- (1) MJL (i) 由黃雪卿女士擁有30.24% 權益；(ii) 由周麗芬女士擁有30.24% 權益；(iii) 由王秀婷女士擁有18.24% 權益；(iv) 由黃雪貞女士擁有14.64% 權益；(v) 由馬瑞康先生擁有4.20% 權益；及(vi) 由Linking World Limited 擁有2.44% 權益。執行董事黃雪卿女士及王秀婷女士亦為MJL的董事。
- (2) 美龍投資有限公司由張偉賢先生擁有100% 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美龍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身為張偉賢先生的配偶，林嘉慧女士被視為於張偉賢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好倉

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Linking World Limited	群喜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000	10%
嚴蘊縈女士	曉朗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20	20%
吳少英女士	曉朗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20	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或重大股東或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對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均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集團可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努力。購股權計劃將鼓勵參與者盡力達成本集團的目標，並讓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屆滿或失效，且購股權計劃下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集團透過著重透明、問責、公平及盡責，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為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當中載有審核委員會的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系統是否充分
- 檢討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財務申報原則及常規
- 於開始審核工作前檢討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以及外聘審核的範疇，包括聘任書
- 在提交董事會批准前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及年度、季度及中期財務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其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意見

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以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吳幼娟女士 (主席)

余立文先生

張劉麗賢女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雪卿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雪卿女士、王秀婷女士、馬瑞康先生及黃智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幼娟女士、張劉麗賢女士及余立文先生。